滨海新区司法局2016年依法行政工作报告

2016年以来，区司法局按照《天津市滨海新区2016年度依法行政考核标准》（津滨政发﹝2016﹞43号），就承担的执法考核项目认真对照自查，较好地完成了既定的目标任务，全区司法行政系统的执法质量和执法水平不断提高。现将我局今年依法行政工作开展情况报告如下：

一、积极推进权责清单建设

按照关于推行滨海新区政府工作部门权力清单责任清单制度的实施方案，成立司法局行政职权梳理工作领导小组，指定专门工作人员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对本部门承担的行政职权进一步进行梳理，明确了司法局具有行政处罚、行政奖励、行政检查、行政给付以及其他权力等共计13项。职责涉及5项内容：律师工作管理、公证工作管理、法制宣传教育工作、基层法律服务管理工作和法律援助工作，在区政务网上对权责清单进行公布。

从2016年的权责清单实施情况看，有力地促进了公证机构、律师事务所、法律援助机构、基层法律服务所、公证员、律师和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的执业管理，促进了法制宣传教育工作，为新区法律服务行业、法制宣传工作的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推动了新区经济发展和社会稳定。尤其是新区获批国家自贸试验区之后，法律服务行业机遇与挑战并存，律师行业竞争会越来越激烈，而且公证、基层法律所、法律援助等工作地区发展不均衡，人员素质良莠不齐，执业活动和行为更需有效管理、监督，逐步引导其走向良性循环的发展轨道。

二、注重依法全面履行职能

认真做好职权分类梳理，按照要求做好行政执法监督平台行政执法职权和权责清单的对应统一工作。做好2015年度依法行政考核整改落实工作，认真分析全系统依法行政工作情况，查找薄弱环节、制定整改措施，提升依法行政能力和水平。制定并实施2016年区司法局依法全面履行职能工作计划，强化行政执法监督平台的动态管理，全年开展行政检查58次，13项法定职责的履职率达到100%。

三、不断完善依法行政制度体系

制定完善依法行政规范性文件管理制度，认真落实《党政机关公文处理工作条例》规定，健全完善了机关公文管理制度，修改有关制度规定，规范文件管理处理程序和工作流程，对日常管理、文件用印、公文用章等工作做出了具体规定。落实行政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制度，做到文件印发后及时报市司法局法制部门及区政府法制办相关部门备案。

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

（一）全面实行行政执法人员持证上岗和资格管理制度

组织局机关干部参加了区法制办举办的2016年执法骨干人员培训班，并在培训前组织对本系统行政执法人员进行一次全面清理，参训后组织全局行政执法人员参加全区行政执法考试，严格做到了持证上岗。及时调整行政执法监督平台中行政执法人员基础信息，确保人员信息数据完整准确。

（二）加强行政执法规范化建设

按照区法制办建立执法监督平台的工作要求，坚持“谁具体执法、谁梳理录入、谁最终负责”的原则，安排专人填写上报执法主体、执法机构、执法人员等基本信息，确保行政执法数据全部进入区行政执法监督平台。做好执法监督平台的日常监管维护，进一步梳理行政执法职权，确保所列执法目录无缺漏，法律法规及规章文件均为现行有效最新版本。熟练掌握数字化执法设备的运用，通过执法设备开展日常检查工作，及时上传检查数据和多媒体信息，确保上传多媒体信息符合要求，保证执法工作规范化。

（三）着力提高行政执法质量

对申请从事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的有关材料进行审核，严格落实办理审批公开、服务承诺公开。进一步规范滨海新区法律援助办案行为，要求法律援助律师严格遵守《律师法》、《法律援助条例》及各项规章制度，恪守律师职业道德，认真履行法律援助律师职责，实行违规办案“零报告”制度。基层处对全区148法律服务所办案情况进行检查。

开展执法工作卷评查活动，杜绝行政违法行为，落实责任追究。自觉接受人大监督、政协民主监督和上级机关行政监督，重视舆论监督和群众监督，认真及时处理媒体和群众反映的问题。全年司法局无重大行政执法案件、投诉举报案件和交办转办案件，行政执法投诉为零。

五、全面推进政府信息公开

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及相关工作要求，做好信息主动公开工作，对需要公开文件做到一律公开，同时严格保密制度，制定完善相关规定。依法依规做好依申请信息公开工作，加大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力度，加强网络平台更新维护。

加强法治政府建设宣传，定期向区委、区政府等上级机关反映工作开展情况，全年共报送法治工作信息66篇，得到市局、区有关领导的认可和肯定。

六、强化对行政权力的制约和监督

积极配合区行政执法监督平台功能完善工作，严格落实平台建设各项工作任务，保障平台正常运行。执法终端设备开启率、开启时长达标。按照区委、区政府及区法制办的部署，结合司法行政实际开展执法监督工作，全年行政执法投诉数量为零，开展行政检查58次，13项法定职责的履职率达到100%。主动监督案件数量达到全年执法案件数量的5%以上。健全科学民主依法决策程序和重大决策纠错及责任追究机制，完善局长办公会议题申报程序，对重大事项进行集体研究决定，并责成机关处室抓好督办落实和反馈工作。

七、全面提高工作人员法治思维和依法行政能力

为提高执法人员队伍素质，司法局本着培养一支“政治过硬、业务精良、作风清正、纪律严明”的目标，始终把法治宣传教育和学习培训工作做为执法工作的重中之重。同时严格执行学法制度，局领导班子以身作则，积极参加学法活动，组织局6名新任职处级干部参加全区的领导干部任前法律知识考试，组织全局处级干部网上学法用法考试，要求机关干部全年学习法律知识时间不低于40学时。

2016年我局依法行政工作取得了一些成绩，但也确实存在一些困难和问题，诸如执法人员对依法行政的重要性认识不足，法治意识不强，业务素质不高等，需要在今后工作中努力改进。明年我们要着力在提高依法行政的自觉性，强化目标考核的力度，建立健全公开监督机制上下功夫，进一步提升执法能力和执法水平。

天津市滨海新区司法局

2016年12月30日